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股东王丽丽、克复荣光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王丽丽和克复荣光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自 15.58%下降至 10.58%，累计变动达到 5.00%；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及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相关股东随本公告同时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王丽丽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克复荣光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克复荣光”）的通知，因实施减持及被动稀释，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下降达到 5.00%。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项目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股东名称	王丽丽	克复荣光
股东性质	境内自然人	境内法人
股东类别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股东住所	南京市鼓楼区	南京市玄武区后宰门西村 95 号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性质	无限售流通股	无限售流通股
权益变动类型	减持及被动稀释	减持及被动稀释

（二）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2021年12月，王丽丽和克复荣光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别获得公司股份36,019,200股和17,023,700股，合计53,042,900股，合计持股比例15.58%。

2023年2月，克复荣光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404,700股。

2023年6-7月，克复荣光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443,200股。

2024年4月，克复荣光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451,200股。

2024年10-11月，王丽丽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1,550,000股，克复荣光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分别减持公司股份1,599,500股和3,292,600股。

在上述期间，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总股本由340,473,840股变更为343,143,840股，王丽丽和克复荣光持股比例存在被动稀释的情形。

至此，王丽丽和克复荣光持有公司股份分别为34,469,200股和1,832,500股，合计36,301,700股，合计持股比例10.58%，累计下降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王丽丽	36,019,200	10.58%	34,469,200	10.05%
克复荣光	17,023,700	5.00%	1,832,500	0.53%
合计	53,042,900	15.58%	36,301,700	10.58%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信息披露义务人随本公告同时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